

A colorful illustration of a rural landscape. In the foreground, there are green trees and a field with yellow flowers. In the middle ground, there are several houses with red and brown roofs, and a large wooden barn. In the background, there are blue mountains under a light blue sky with white clouds.

111年度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顧問團」委託專業服務案

期中簡報

主辦單位：內政部營建署

執行單位：逢甲大學

計畫主持人：曾梓峰 教授

專案經理：葉美伶 助理教授

簡報日期：112年6月28日

簡報大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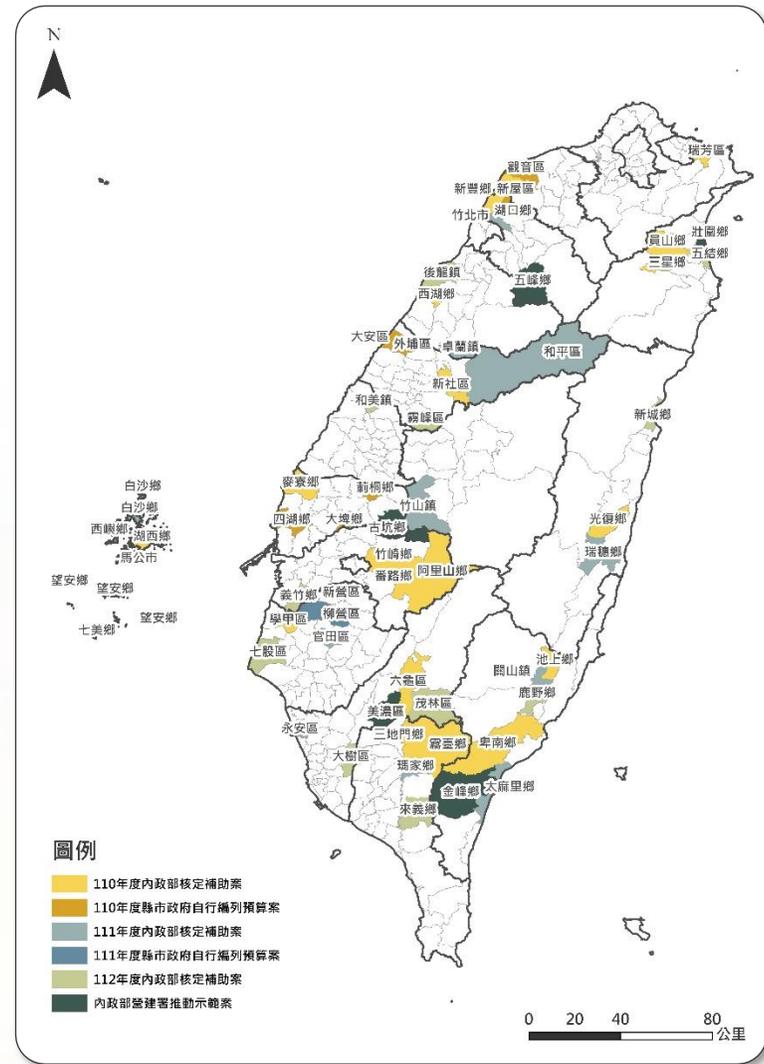
1. 履約執行辦理情形說明
2. 期中執行成果報告
3. 後續執行進度規劃

1 | 履約執行辦理情形說明

計畫緣起

- ✓ 內政部107年4月30日公告實施「全國國土計畫」，將「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為國土空間發展之重要策略，從生活、生產、生態等面向，協助環境改善、協調產業需求並維護生態景觀，並形塑鄉村地區特色風貌。
- ✓ 內政部營建署推動**高雄市美濃區、宜蘭縣壯圍鄉、雲林縣古坑鄉**和**新竹縣五峰鄉**等4地區示範計畫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直轄市、縣(市)	鄉(鎮、市、區)
新北市	瑞芳區
桃園市	新屋區、觀音區
新竹縣	新豐鄉、竹北市、湖口鄉、五峰鄉
新竹市	鄉山區
苗栗縣	西湖鄉、卓蘭鎮、後龍鎮
臺中市	新社區、大安區、外埔區、和平區、霧峰區
彰化縣	和美鎮
南投縣	竹山鎮
雲林縣	古坑鄉、麥寮鄉、四湖鄉、大埤鄉、莿桐鄉
嘉義縣	阿里山鄉、竹崎鄉、番路鄉、義竹鄉
臺南市	學甲區、官田區、新營區、鹽水區、柳營區、七股區
高雄市	美濃區、六龜區、永安區、大樹區、茂林區
屏東縣	三地門鄉、霧臺鄉、瑪家鄉、來義鄉
宜蘭縣	壯圍鄉、員山鄉、三星鄉、五結鄉
花蓮縣	光復鄉、瑞穗鄉、新城鄉
臺東縣	金峰鄉、池上鄉、卑南鄉、太麻里鄉、關山鎮、鹿野鄉
澎湖縣	馬公市、湖西鄉、白沙鄉、西嶼鄉、望安鄉、七美鄉



▲上表為內政部110~113年核定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件之對應鄉(鎮、市、區)及各縣市自行編列經費案

計畫構想及關鍵服務策略

- ◆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在當前國家社會發展轉型和國土空間永續發展中扮演關鍵角色，需要面對國際變動壓力下的挑戰，以促進社會和國家發展的轉變。鄉村地區的整體規劃需要制度革新和法制調整，以實現永續發展和區域均衡，並提供適切的公共服務和發展需求的核實。

滾動式檢討

以動態、滾動式，針對未來我國社會發展關鍵趨勢（包括國內外重要變遷趨勢），系統性地回應。

鄉規體系 檢討建議

建立「問責性」、「可執行性」，以及建立未來發展視野的基本態度上，訂定短、中、長期主要目標，和具體的行動邏輯與推動途徑。

部門計畫 政策整合

從法令檢討、行政協調與夥伴關係的角度，創造新的行動策略與整合的機制，以落實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支持地方生活。

智庫模式 系統性整合

透過公共對話與權益關係人的共同書寫，建立一個讓鄉村地區規劃制度系統的滾動式的檢討與調校，協助建立一群智庫網絡系統作專業諮詢。

跨部門對話 協同平台

智庫模式的操作，讓各個不同背景的學者專家與權益關係人，進行公共論壇式的對話機制，提供政府部門直接或間接對話與協同共進的一些特別的平台與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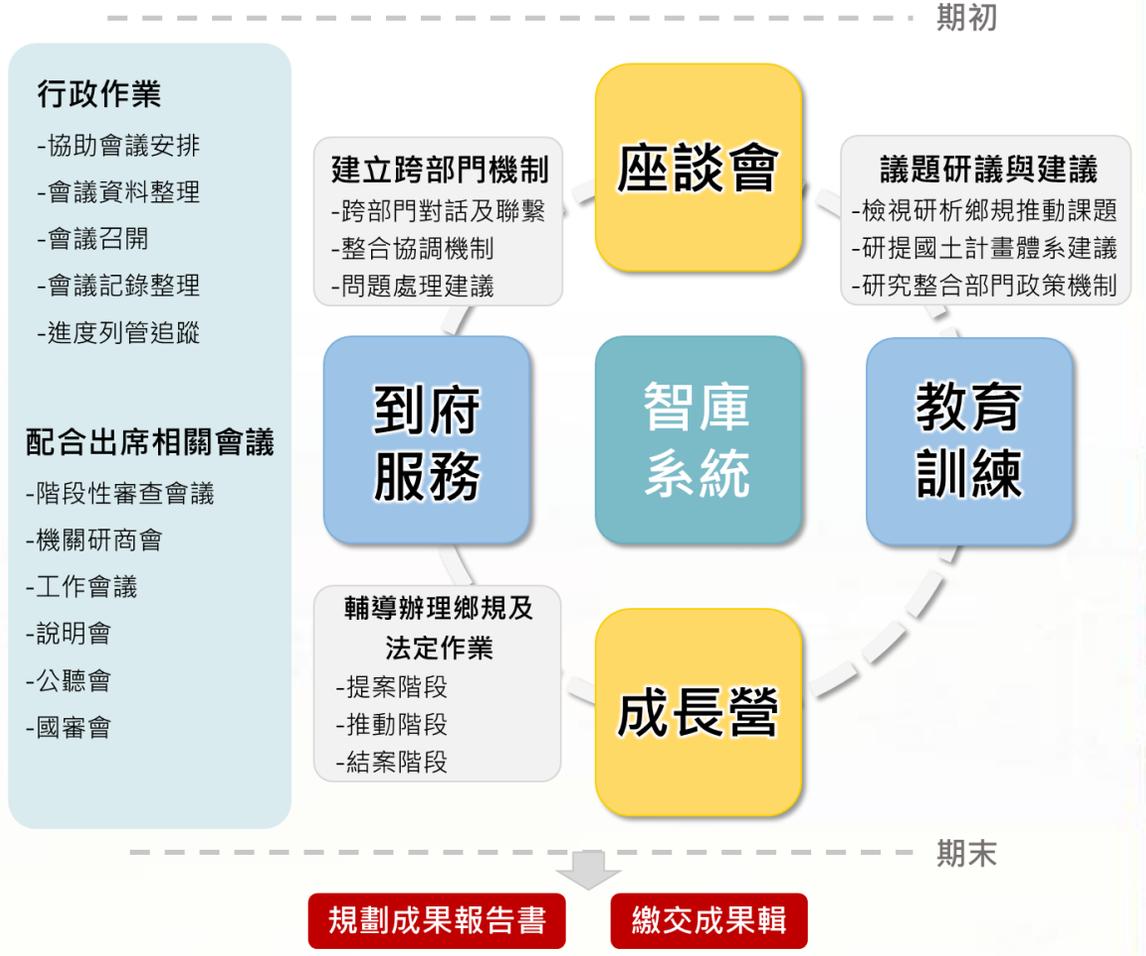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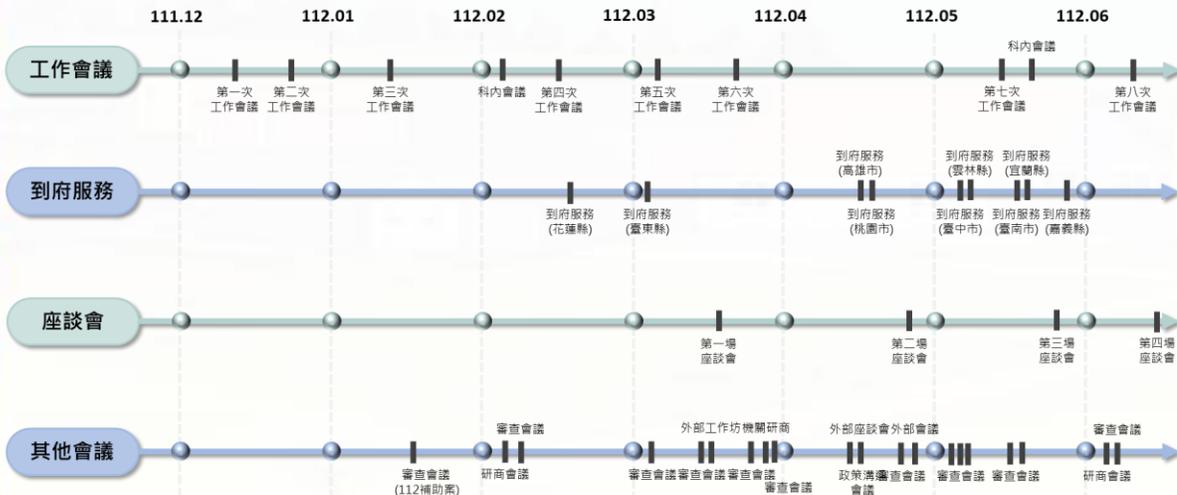
委託工作範圍及項目

1.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政策系統之研議，辦理至少10場座談會
2. 協助內政部營建署輔導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規劃及法定作業，針對補助案件之縣市，至少辦理 1 次到府服務
3. 辦理教育訓練
4. 辦理成長營
5. 製作成果輯
6. 協助內政部營建署召開會議作業
7. 相關行政作業
8. 定期召開工作會議（以6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加開之），並整理工作會議紀錄及回應處理情形

重要工作事項

期中階段已配合本案完成工項：

- ✓ 舉辦4場座談會
- ✓ 辦理9次各直轄市、縣（市）到府服務
- ✓ 協助召開10次工作會議
- ✓ 參與30場各類階段性審查或工作會議



計畫時程

	工作項目	年度	112											
		月份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第一期	工作計畫書研擬													
	繳交工作計畫書	▲												
第二期	研析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推動課題													
	研提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系統性架構													
	協調整合中央與地方夥伴關係													
	建立智庫系統模式並辦理10場各種類型會議													
	建立跨部門對話及聯繫機制													
	繳交期中報告書							▲						
第三期	提案階段													
	推動階段													
	結案階段													
	辦理1場教育訓練													
	製作教育訓練講義													
	製作教育訓練實錄													
	辦理成長營													
	製作成長營講義													
	製作成長營實錄													
	製作成果輯													
	繳交期末報告書												▲	
第四期	提送總結報告書等(初稿)													▲
	印製總結報告書30份													
	印製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成果輯定稿本200份													
	燒錄相關資料之電子檔光碟5份													
	提送總結報告書等(定稿)													▲
專案管理	協助內政部營建署召開會議作業													
	相關行政作業													
	定期召開工作會議													
	預定進度累計百分比(%)		10	25	35	45	50	55	60	65	75	85	90	100

2 | 期中執行成果報告

1. 到府服務、參與會議
2. 系列座談會、教育訓練、成長營
3.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政策系統之研議（初擬）

檢視各計畫案執行成效

主要目的

台灣下世代城鄉共軛發展典範

1. 蒐集與彙整各案面臨的**問題**
2. 歸納分析鄉規各種類型**課題**
3. 探討且提出多元可行的**解方**
4. 優化鄉村規劃操作作業**流程**



操作方法

執行績效面

計畫檢視
到府服務
參與會議

強化規畫面

座談會
教育訓練
成長營

主要任務

成果導向之目標再確認

階段性目標

操作手冊指導系統回歸

解決亂象

操作手冊內容升級與優化

手冊優化↑

輔導對象與課題類型化

案例類型化

證據導向的問題系統分析

問題分析

系統回應與因地制宜

面臨問題

社會網絡強化

推動&輔導

新任務植入輔導

新任務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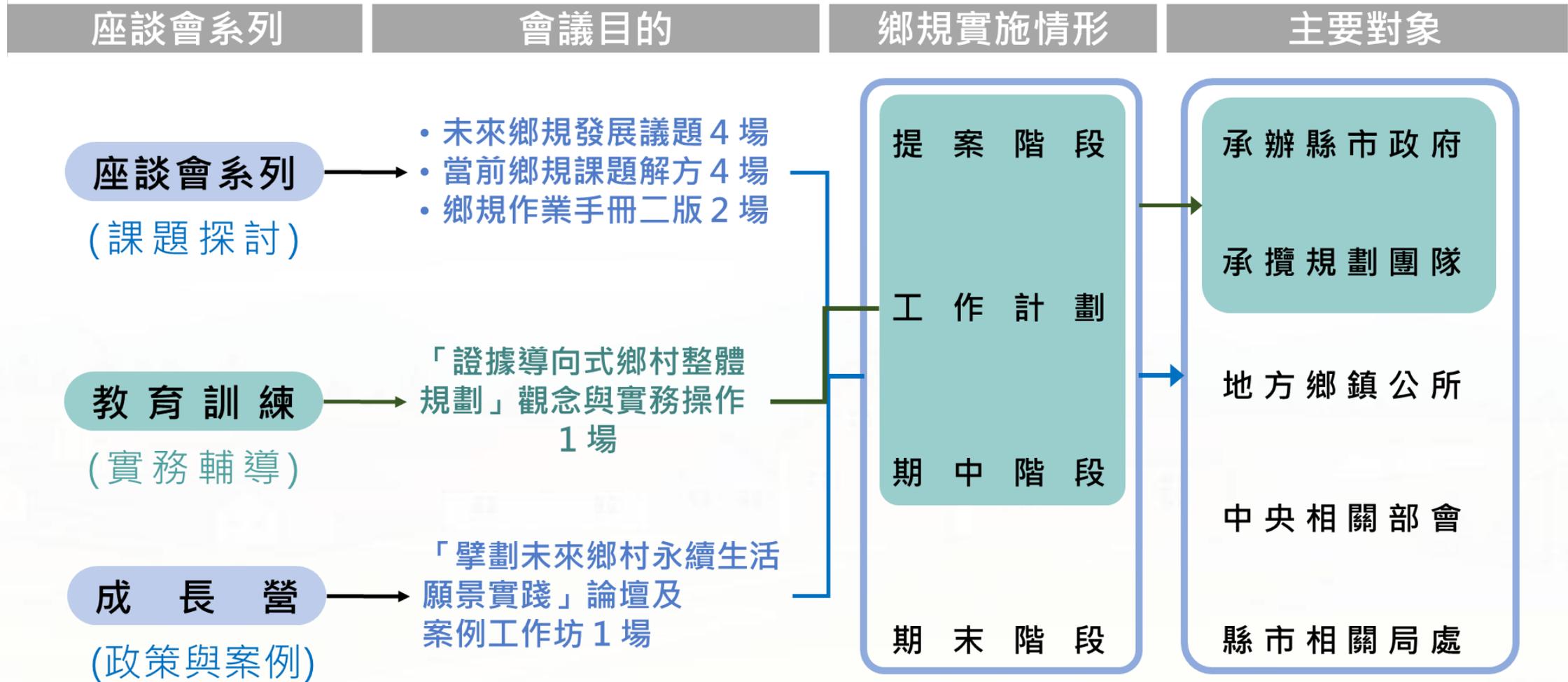
下世代城鄉共軛發展典範仲介與宣導

共同學習網

發展課題

- ◆ 邁向下世代鄉村
- ◆ 鄉村地區生活聚落發展優化土地調整之對策
- ◆ 鄉村地區土地使用規劃非典型創新行動探索
- ◆ 民眾參與→權益關係人公共對話的共同書寫

課題解方 & 實務輔導



檢討與研析當前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推動課題

到府服務

- ✓ 至期中階段已完成共計9個直轄市、縣（市）及23個鄉（鎮、市、區）到府服務事宜。

年度	補助案 (鄉、鎮、市、區)	自辦案 (鄉、鎮、市、區)	總計
110年	19	6	25
已完成到府服務	14	5	19
111年	11	3	14
已完成到府服務	1	3	4
112年	16	-	16
已完成到府服務	-	-	-



輔導策略與方式

1. 計畫成效檢視

瞭解執行進度、延宕原因，並協助提出/解決。

2. 問題課題掌握

掌握規劃面臨的問題，並進行課題分類。

3. 輔導協助解方

透過營建署會議、顧問團內部專家討論。

4. 回饋優化規劃

綜整議題，納入優化操作手冊之建議。

主動諮詢

▼ 主動聯繫業務單位/規劃團隊，瞭解辦理進度及規劃議題。

線上會議

▼ 營建署線上會議、顧問團內部專家會議討論鄉規課題。

參與審查

▼ 出席縣市審查會議、內部工作會，提供口頭/書面意見。

到府服務

到府意見交流、彙整記錄與建議、蒐集座談會議題。



邀請縣市政府業務單位/規劃團隊，參加系列座談會、教育訓練、成長營...

到府服務方式及流程

- 蒐集與彙整各案面臨的問題、歸納分析鄉規各種類型課題
- 探討且提出多元可行的解方、優化鄉村規劃操作作業流程
- 台灣下世代城鄉共軛發展典範



對應主要任務

● 社會網絡強化

與中央、縣市主管機關/承辦、規劃團隊，建立社會對話型合作與人力資源網絡

● 新任務植入輔導

優化下世代鄉村生活/地景/智慧農業、土地系統重整、綠色協議、回應淨零循環經濟

● 輔導對象與課題類型化

地方國土計畫中之角色、地域性特色、國土空間結構之區位、社會文化連結屬性；生活改善發展/特定任務之開發類型

● 證據導向的問題系統分析

法令系統、任務類型、程序策略、工具方法、部門整合等，提供營建署以及智庫團專家進行課題分析與應對

● 系統回應與因地制宜

針對面臨問題，提出解決策略之媒合與指導，如法令、課題、方法、程序...等

● 成果導向之目標再確認

階段性目標及執行策略

● 操作手冊指導系統回歸

各縣市執行回歸營建署操作手冊之指導

● 操作手冊內容升級與優化

願景討論、民眾參與、土地變更、中央協商

● 下世代城鄉共軛發展典範仲介與宣導

建立共同學習網，回應時代變遷、輔導/學習邁向新時代典範

鄉村問題蒐集 & 課題類型分類 & 提出問題解方

結案進度輔導 & 操作手冊升級

檢討與研析當前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推動課題

辦理進度與到府服務課題研議

配合前開到府服務訪談及報告書課題進行盤點，就案名（含到府服務時間）、類型（補助核定案年度或自辦案年度）、目前辦理進度（含預計未來完成總結報告時程）、直轄市、縣（市）政府於到府服務提出課題，後經到府訪談結果輔導團給予初步建議予以縣市政府後續案件執行上得更加快速。

到府服務	輔導內容
直轄市、縣（市）政府 提出到府服務課題	<p>A、國土分區功能調整法定任務： 1. 課題的盤點是否進行 2. 課題是否已提出解方</p> <p>B、結案的內容任務： 1. 優先規劃地區指認與類型的辨識 2. 國土功能分區調整策略與方式的綜理成果 3. 鄉村規劃的空間計畫成果、土地使用調整與使用許可進度的綜理</p> <p>C、本案呈現的通案性課題： 1. 民眾參與和未來願景 2. 土地使用調整的義務負擔與規範 3. 鄉村土地重劃 4. 新興課題</p> <p>D、請中央或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助事項</p>
輔導團建議	<p>A、法定任務完成進度的輔導： 1. 有無提出國土功能分區調整的訴求 2. 分區功能變更解方訴求的實踐性</p> <p>B、標準結案程序與內容的校正與輔導： 1. 系統性、邏輯性、證據力的強化 2. 鄉村未來發展類型的辨識 3. 是否提出符合地方特性之「合宜鄉村生活」的「空間計畫」 4. 部門計畫間土地使用衝突調處的策略與解方</p> <p>C、通案性規劃課題初步分析與處理程序： 1. 民眾參與和未來願景 2. 土地使用調整的義務負擔與規範 3. 鄉村土地重劃 4. 新興課題</p> <p>D、輔導團建議</p>

到府服務進度檢視

○工作計畫書

⊙期初階段

◎期中階段

●期末階段

		桃園	宜蘭	臺中		雲林			
		(110)新屋、觀音	(110)員山、三星	(110)新社	(110)大安、外埔	(110)麥寮	(110)四湖	(110)大埤	(110)莿桐
國土分區功能調整法定任務	課題的盤點是否進行	●	⊙	●	⊙	●	●	●	⊙
	課題是否已提出解方	●	⊙	●	⊙	●	●	●	⊙
法定任務完成進度的輔導	有無提出國土功能分區調整的訴求					●		●	⊙
	分區功能變更解方訴求的實踐性		⊙			●	●	●	⊙
結案的內容任務	優先規劃地區指認與類型的辨識	●	⊙	●		●	●	●	
	國土功能分區調整策略與方式的綜理成果	●	⊙	●	⊙	●	●	●	
	鄉村規劃空間計畫成果、土地使用調整與使用許可進度綜理	●	⊙	●	⊙	●	●	●	
標準結案程序與內容的校正與輔導	系統性、邏輯性、證據力的強化	●	⊙	●	⊙	●	●	●	
	鄉村未來發展類型辨識	●	⊙			●		●	
	是否提出符合地方特性之「合宜鄉村生活」的「空間計畫」		⊙	●	⊙	●	●	●	
	部門計畫間土地使用衝突調處的策略與解方	●	⊙	●	⊙	●	●	●	
	土地使用許可調整的策略、行動與結果	●	⊙	●	⊙	●	●	●	

到府服務進度檢視

○ 工作計畫書

◎ 期初階段

◎ 期中階段

● 期末階段

		台南			高雄		嘉義	屏東	台東		花蓮
		(111) 大新營(新營、柳營、鹽水)	(110) 學甲	(111) 官田	(110) 六龜	(111) 永安	(110) 阿里山、竹崎、番路	(111) 瑪家	(110) 池上	(110) 卑南	(110) 光復
國土分區功能調整法定任務	課題的盤點是否進行	◎	●	◎	●	○	●	○	◎	◎	●
	課題是否已提出解方	◎	●	◎	●	○	●		◎	◎	●
法定任務完成進度的輔導	有無提出國土功能分區調整的訴求	◎	●		●	○	●	○	◎	◎	●
	分區功能變更解方訴求的實踐性				●				◎	◎	●
結案的內容任務	優先規劃地區指認與類型的辨識				●	○	●				●
	國土功能分區調整策略與方式的綜理成果				●		●	○			●
	鄉村規劃空間計畫成果、土地使用調整與使用許可進度綜理				●		●	○			●
標準結案程序與內容的校正與輔導	系統性、邏輯性、證據力的強化	◎	●	◎	●				◎	◎	●
	鄉村未來發展類型辨識	◎	●		●						●
	是否提出符合地方特性之「合宜鄉村生活」的「空間計畫」	◎		◎	●						●
	部門計畫間土地使用衝突調處的策略與解方	◎	●		●		●		◎	◎	●
	土地使用許可調整的策略、行動與結果		●				●				●

到府服務進度檢視

- **110年計畫:**
 - 以計劃個案方式提供建議, 加速結案內容任務完成.
- **111年計畫:**
 - 針對結案性內容課題輔導, 機會性因地制宜, 加速完成階段性成果.
- **112年計畫:** 16鄉鎮. 14案
 - 定期檢核進度期程, 重新調整, 以鄉規2.0之升級概念, 以既有須完成之程序項目, 導入鄉村發展新經濟課題, 優化操作流程

到府服務議題說明

國土計畫納入開發義務負擔機制

- 變更回饋機制(土地/代金)無法源依據
- 使用許可原則訂定依據
- 廢校閒置空間活化(台南大新營、台中新社)
- 以徵收或農地重劃等回饋機制釋出作為公共設施土地使用(嘉義、宜蘭、雲林)

農村(聚落)擴大之(公設)發展與(辦理)開發

- 農發1、2、3土管放寬
- 殯葬用地遷葬後之規劃
- 農業六級化與農1容許使用競合(台南官田、雲林大埤/荖桐)
- 林班地解編供觀光發展(嘉義)
- 農再基金挹注至城2-1聚落(台南官田/學甲)

落實自然解方(NbS)及示範案例操作

- 災害潛勢生活區防災機制(花蓮光復)
- 環敏土開與防災競合(台東池上、高雄六龜、桃園)
- 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冷能回收(高雄永安)
- 嚴重地層下陷區域設置綠能設施(台南大新營、雲林大埤)
- 水災避難據點(台南大新營)

導入淨零減碳循環經濟之契機

- 太陽能光電專區
- 漁電共生先行區包圍/鄰近人口集居地(高雄永安、台南大新營、台南官田)
- 菱殼碳(台南官田)
- 酪農專區、酪農循環經濟(台南大新營)
- 再生能源競合(雲林大埤/四湖)

到府服務議題說明

「農四 Plus」鄉村地區土地使用管制內涵

- 建物蔓延、現有建地(甲乙丙建)不足
- 聚落指認方式/範圍不同
- 產業未來發展地區選址原則
- 農田文化景觀及相關管制之競合(台東池上)
- 土地使用與管制衝突-林業用地貸地(嘉義)

「權益關係人公共對話的共同書寫」鄉村總體規劃

- 訪談以單一對象為主
- 工作坊缺乏引導生活論述的表達
- 構想說明會缺乏雙向交流管道
- 社區發展協會組織籌組(花蓮光復)

「紙上重劃」支持公共服務的土地規劃策略

- 公共設施「用地」不足
- 公共設施建物建地權屬複雜，難以修建、改建
- 青年返鄉、因應高齡的公共服務措施
- 增加改善觀光停車空間(台東池上、高雄六龜)
- 原住民與非原地區之功能分區土地使用強度及容許差異(台東卑南)
- 為改善生活品質之聚落更新(宜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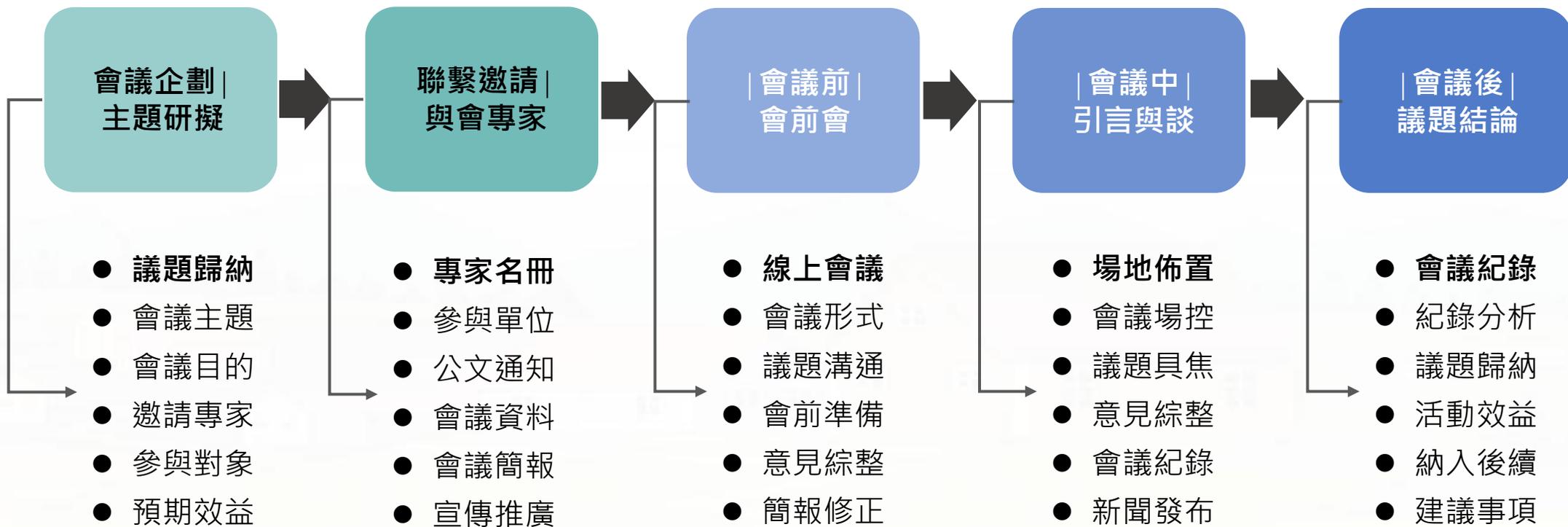
(部門整合)引導社會計劃的整合行動與策略

- 原民殯葬、宗教祭祀設施輔導、另訂土管(花蓮光復、台南官田)
- 宗教設施輔導、另訂土管(台南學甲、花蓮光復)
- 部落公約(花蓮光復)
- 平地森林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花蓮光復)

座談會

會議舉辦作業流程

前置作業將於兩周前開始進行



座談會

- ◆ 辦理時間：112年03~10月(每場3小時)
- ◆ 辦理對象：縣市政府、規劃單位、中央相關部門、地方相關局處室、鄉鎮市公所
- ◆ 會議類型：
 - ①當前鄉規課題解方
 - ②未來鄉規發展議題
 - ③規劃作業手冊調整

類型	會議主題	地點	參加人數	月份										
				3	4	5	6	7	8	9	10			
①	國土計畫納入開發義務負擔機制	臺中	實18、線61											
①	農村(聚落)擴大之(公設)發展與(辦理)開發	臺中	實21、線76											
②	落實自然解方(NBS)及示範案例操作	臺中	實17、線70											
②	導入淨零減碳循環經濟之契機	臺中	實27、線72											
①	「農四 Plus」鄉村地區土地使用管制內涵	-	-											
①	「紙上重劃」支持公共服務的土地規劃策略	-	-											
②	「權益關係人公共對話的共同書寫」鄉村總體規劃	-												
②	(部門整合)引導社會計劃的整合行動與策略	-												
③	鄉規規劃作業手冊2.0版(第一場)	臺北											教育訓練	
③	鄉規規劃作業手冊2.0版(第二場)	臺北											成長營	
-	座談會系列之會議綜整分析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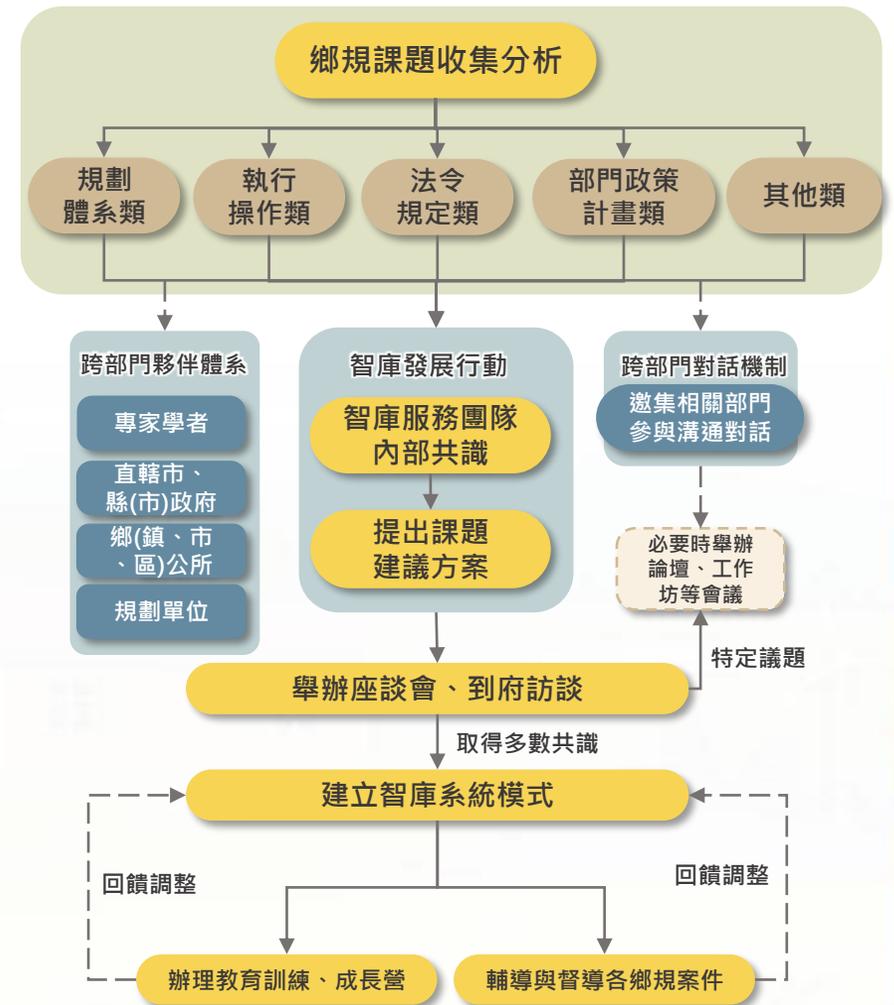
跨部門對話機制

智庫系統網絡整合

關鍵議題 & 會議規劃 & 時程

將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委辦廠商與中央和地方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間相互串聯，透過座談會專家學者與到府服務對話溝通平台。

- ◆ 邁向下世代鄉村：鄉村「**發展**」與「**開發**」之類型分類、需求解決模式與對策
- ◆ 鄉村地區生活聚落發展優化土地調整對策：**農四Plus**理論與實踐
- ◆ 鄉村地區土地使用規劃公共設施興闢：**紙上重劃**社會性基礎與公益信託策略
- ◆ 鄉村總體規劃從「民眾參與」到「**權益關係人公共對話的共同書寫**」模式轉型



3 | 後續辦理事項

辦理事項規劃

• 到府服務辦理模式

- 屬「規劃前期階段」或「面臨問題或解決方法屬政策層面」者，於期末前完成後續到府服務。

• 座談會議議題排程

- 第一類：針對期末階段案，擇定規劃課題邀請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研商處理方式。
- 第二類：針對前期階段案，擇定具未來性及前瞻性議題，提出具體解決方式及案例說明。

• 成長營、教育訓練辦理方式

- 成長營：以112年度案件及尚未申請鄉規之鄉鎮為對象，包含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及其規劃團隊，說明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政策方向與規劃理念，並辦理1場次及1天課程。
- 教育訓練：以110及111年度案件為對象，以規劃團隊為主，直轄市、縣（市）政府為輔，配合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政策方向與規定，進行溝通技術與規劃技術交流，並辦理1場次及1天課程。

教育訓練

- ◆ 辦理時間：112年09月(全日)
- ◆ 辦理對象：以110及111年度案件為對象，以規劃團隊為主，直轄市、縣(市)政府為輔
- ◆ 辦理地點：臺中.逢甲大學
- ◆ 會議主題：證據導向式鄉村整體規劃的操作與實施
- ◆ 預計人數：50名
- ◆ 輔導專家：曾梓峰、陳志宏、陳育貞、蘇勤惠，每組配置1名助手
- ◆ 核心對象：工作計劃及期中成果階段(約15案)之縣市政府、規劃單位、鄉鎮公所

時間	議程	主持人/講者/桌長
09:30-10:00	報到.開場致詞	長官致詞、逢甲大學輔導團(會議主持人)
10:00-10:50	證據導向式鄉村整體規劃的操作與實施	曾梓峰 教授
10:50-11:00	工作坊進行方式說明	主持人
11:00-12:00	腦力激盪工作坊(分4組)	曾梓峰、陳志宏、陳育貞、蘇勤惠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00	各組分享(每組15分鐘)	各組代表
14:00-15:00	綜合結語.大合影	與會專家學者

成長營

- ◆ 辦理時間：112年09月(全日)
- ◆ 辦理對象：以112年度案件及尚未申請之鄉（鎮、市、區）為對象
- ◆ 辦理地點：臺中.逢甲大學
- ◆ 會議主題：鄉村永續生活願景的規劃落實與行動實踐
- ◆ 辦理方式：專題論壇、案例分享
- ◆ 會議目的：
 - 宣導政策** 宣導國土計劃中鄉村規劃的政策推動與實施
 - 執行策略** 提供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執行策略與操作實踐
 - 案例經驗** 借鏡執行中的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案例經驗
 - 優化手冊** 優化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手冊的實施內容

時間	議程	主持人/講者/桌長
09:30-10:00	報到.開場致詞	長官致詞
10:00-10:50	專題(一)國土計劃中鄉村規劃的政策推動與實施	營建署綜合計劃組
10:50-11:00	專題(二)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執行策略與操作實踐	逢甲大學輔導顧問團隊
11:10-12:00	綜合與談	與會專家學者4名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30	案例經驗工作坊(分三個會議空間辦理)	三位主持人、六組案例分享
14:40-15:30	綜合結語.大合影	主持人、分組主持人、營建署綜合計劃組

簡報結束，敬請指教